烟台市第四届社区运动会城市社区比赛全面开启

“体育+”模式打造全民健身新体验

本报讯 5月1日下午，烟台市第四届社区运动会城市启动仪式在芝罘区吾悦广场隆重举行，标志着今年城市社区比赛的全面展开。

本次活动由烟台市体育局、芝罘区人民政府主办，烟台市融媒体中心、芝罘区体育运动服务中心承办，芝罘区通伸街道办事处、烟台市聚元体育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协办，烟台市民营口腔行业协会、烟台市成友中医院、烟台市红松林水业有限公司联合赞助，吸引了500余名市民热情参与。

社区运动会作为烟台市的一项重要体育活动，已成功举办了三届。2023年烟台市第三届社区运动会共举办了500余场比赛，吸纳超过10万居民群众参与其中。

开幕仪式后的比赛环节中，设置了多项精彩纷呈的比赛项目，既有考验个人技巧的飞盘掷准、充气投篮等个人项目，也有考验配合协作能力的毛毛虫竞速、快乐摇摆等团体项目。趣味非凡的比赛活动吸引了不少市民报名参与其中，现场一派欢声笑语。本次比赛的奖品设置可谓琳琅满目，中华牙膏、正养泉天然饮用水、“村BA”正版篮球、竞技飞盘等多种奖品，更是点燃了运动员的竞技热情。

烟台市体育局党组成员、副局长王迪介绍说，本届运动会的主题是“社区运动汇 健康你我他”，今年将践行国家多部门关于开展“体育赛事进景区、进街区、进商圈”活动要求，因地制宜、因时制宜、因需制宜，将健身项目推广到群众身边，与景区、街区、商圈融为一体，为群众参与体育锻炼和相关消费搭建新舞台。

社区运动会开幕仪式上精彩的武术表演。

活动现场不仅有比赛，还设置了运动体质检测区域，人们可以通过各种有趣的身体测试，获得专业的运动处方；在健康咨询区，有来自烟台民营口腔协会、烟台成友中医院的专家为大家提供了全方位的健康义诊服务；最具烟台特色的农产品展示，更是为前来运动的市民提供了更加丰富多彩的体验。

据悉，本届运动会时间为4月至9月，期间将利用每个周末的时间，走进烟台市区以及各县市区的城市社区、农村社区，举行比赛。除了常规项目外，本届运动会还将增加了“爸妈小时候的运动”系列趣味性强、有看头的运动项目。

通过这一系列的社区赛事活动，烟台市将打造独具特色的全民体育品牌，推动全民健身与全民健康深度融合，为构建健康烟台、活力烟台贡献力量。

“道路清障保畅，是我心之所向”

（上接第一版）从疏港高速调头重新进入高速向蓬莱方向开始巡查。距离机场4公里处，一处围挡出现在眼前。这处围挡破坏了高速防撞墙，用金属网进行隔离，徐鹏下车仔细查看，认为这处封闭防护措施不牢固，存在安全隐患。“拍照，然后上传到平台，督促施工方将护栏进行加固。”他说。

行驶过程中，一个黑色障碍物出现在行车道上，徐鹏和同事将巡路车停靠在应急车道，观察无来车之后，快速跑到行车道上将这块障碍物捡起。“是一片废旧的汽车脚垫。”他说，高速上车辆行驶速度很快，看不清障碍物是啥，有的车辆会避让，容易产生安全隐患。

到机场收费站之后，徐鹏和同事驶出高速，由于荣乌高速施工，只能从国省道返回。稍微轻松了一些的徐鹏，跟记者讲起了他对这份工作的感悟。

“平时的工作节奏是上午和下午各巡查一个来回，晚上8点左右巡查，清晨5点左右再巡查一遍。”他说，“五一”期间大量游客来到烟台，巡查频率更高，几乎一天都在路上。

“在路上”是他最常见的状态，他熟悉这一路上的所有地形和路况，也见过这一路上四季变换的风景。

跟着劳模去上班，虽然只有一上午时间，但是记者体会到了路管这份工作的不易——累且枯燥。不论春夏秋冬、严寒酷暑，只要有需要，就要及时赶赴现场；不论刮风下雨、酷暑严寒，只要有情况，就得迅速赶往现场处理。

“我最开始也觉得枯燥，后来就体会到了这份工作的意义。”他说，去年国庆假期，一辆外地来烟旅游的大巴车返回机场，在高速路上出现故障。他和同事第一时间赶到，在确保大巴车安全的情况下，与高速交警一起，分批驾车将旅客送往机场，故障大巴车被拖走。“忙了一上午，虽然累，但是看到旅客及时赶到机场，踏上回家的路，心里感到很值得。”他说，当困在车内的人员被成功解救、当故障车辆被转移至安全位置、当听到那一句句发自内心的“谢谢”、当看着车辆井然有序飞驰向前……这就是对自己最大的肯定。

越是逢年过节，越是需要坚守在岗。中午时分，徐鹏上小学的女儿打来电话，父女俩开心地聊了一会。“孩子长这么大，还没出过烟台。”放下电话，徐鹏略带愧疚地说，每个节假日都在工作岗位上，工作日调休的时候也要随时待命，只能带着孩子在周边转转。

这个“五一”小长假里，山东高速烟台发展有限公司，收费、养护、路管、运行调度等岗位共计1000余人坚守岗位，他们会及时处置道路突发事件，为广大市民提供交通疏导、道路清障等服务，为高速路一路畅通护航。

中午时分，记者的上班之旅结束了。徐鹏和同事在路管中心，匆匆吃过午饭之后，又奔向了下一段巡查路程……“五一”假期，大家都在奔赴山海美景，而这条走了无数遍的高速路，就是徐鹏的心之所向。

山东省第二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件整改情况

（上接第3版）

序号	受理编号	受理方式	转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市**区/县）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办结目标	是否办结	问责情况	备注
31	X3YT202404230031	来信	莱州市土山镇北庄村潘占坤胶管厂，存在胶皮异味和粉尘污染。 洼子村村南邱正新胶管厂，无手续，存在胶皮异味和粉尘污染。	莱州市	大气	4月24日，莱州市组织烟台市生态环境局莱州分局、土山镇，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1.关于反映的“莱州市土山镇北庄村潘占坤胶管厂，存在胶皮异味和粉尘污染”问题。经查，潘某坤胶管厂系莱州市鹰翔橡胶厂，位于北庄村南约100米处，法定代表人为潘某坤，环保手续齐全。现场检查时，企业正在生产，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现场存在异味，未见粉尘。经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检测，该企业无组织废气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6部分：有机化工行业（DB37/ 2801.6-2018）。 2.关于反映的“洼子村村南邱正新胶管厂，无手续，存在胶皮异味和粉尘污染”问题。经查，邱某新胶管厂系莱州市万阳橡胶厂，投资人为提某荔，位于土山镇洼子村村委北侧约20米处，无环保手续。现场检查时，企业未生产，厂区内有部分已拆除的生产设备，不具备生产能力，现场无异味和粉尘。	部分属实	莱州市政府责成烟台市生态环境局莱州分局、土山镇采取以下措施： 1.由土山镇对莱州市万阳橡胶厂尚存的生产设备完全清理，目前已完成。 2.由烟台市生态环境局莱州分局、土山镇加大对该区域巡查监管力度，发现环境违法行为依法查处。	加强巡查监管，查处环境违法行为。	已办结	无	
32	X3YT202404230032	来信	长岛县北长山有大量红浮球、绿浮球肆意丢放且无人回收，致使其遍布满山，还有大量浮球丢到海中，造成海洋污染。	长岛	固废	4月24日，长岛综合试验区组织烟台市生态环境局长岛分局、北长山乡政府组成调查组，对信访件反映情况开展调查，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经现场勘查，反映问题中“红浮球、绿浮球”为渔业养殖使用的新型环保浮球，在渔业生产中使用量较大，其用途是为笼式养殖投架提供浮力，可重复使用。 1.关于“有大量红浮球、绿浮球肆意丢放”问题 该问题不属实。北长山辖区内全部4个渔村均设置了养殖物资集中堆放区域，大量环保浮球集中堆放，留待生产季节使用，不会肆意丢放。 2.关于“无人回收”问题 该问题不属实。经现场了解，在生产过程中会出现少量养殖浮球破损的情况，养殖户会进行更换，并对损坏浮球统一收集，废品回收经营者会定期上门进行回收。 3.关于“遍布满山”问题 该问题部分属实，现场调查发现，个别养殖户因养殖面积扩大，所需养殖物资增多，所分配到的养殖物资堆积点场地面积无法满足需求，存在私自将部分环保浮球堆放在附近的山林里的行为。经查，堆放在山林区域的浮球有8处。 4.关于“大量浮球丢到海中，造成海洋污染”问题 该问题不属实。经调查，此类浮球可反复使用，购买需要一定费用，养殖户不会随意丢弃。调查当天，海上除正常使用的浮球外，未发现其他浮球。同时，长岛全域已建立“海上环卫”机制，及时清理漂浮上岸的破损浮球。同时，此类浮球采用PE和HDPE材料，主要用于渔业生产，长期漂浮在海中，不会产生污染问题。	部分属实	长岛综合试验区责成北长山乡进行整改，采取措施如下： 1、及时开展林区养殖浮球清理。北长山乡已对堆放在山林的8处（北城村4处、店子村3处、黄前村1处）养殖用环保浮球养殖物资进行清理转移，已于4月27日整改完毕； 2、建立长效机制，强化日常监管。北长山乡将严格按照有关对山林进行保护的规定，对堆放环保浮球等物资行为纳入日常巡查范围，发现一起，查处一起，坚决杜绝乱堆乱放情况。	对堆放不规范物资完成清理转移，统一纳入养殖物资集中堆放区，保障养殖物资有序堆放	已办结	无	
33	X3YT202404230033	来信	牟平区姜格庄街道山东中锐股份有限公司长年排放印刷含苯类物质，新安装的废气处理设备有时候自拍器不燃烧。 车间涂料油墨储存仓库有两处，都不是危化仓库。每年处理的废油布、废油墨盒、废油桶，都没有安装危废处理，只有很少一部分按照危废处理。大量危废按照普通废品处理。废油布仓库在王家泊村北以西，哥特公司车间北墙外。废油墨盒和废油桶在印铁车间空压机房往北车间走道西侧，以及办公楼房后夹道。	牟平区	大气、固废	4月24日，牟平区组织姜格庄街道办事处、区应急局、区生态环境分局对交办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1.关于反映的“山东中锐股份有限公司长年排放印刷含苯类物质，新安装的废气处理设备有时候自拍器不燃烧”问题，部分属实。经查，山东中锐股份有限公司位于姜格庄街道办事处丽鹏路一号，主要经营范围为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金属包装容器及材料制造等，环保手续齐全。该企业废气主要为注塑、丝网印刷、模塑、淋膜环节产生的废气，主要危废为废切屑液、废油渣、废包装桶、废活性炭、废油墨盒、废显影液、废涂料、废机油、废UV灯管。公司使用的油墨和涂料均含有苯类物质，其产生的废气经废气处理设施处理后排放，经查阅该公司2023年和2024年废气检测报告，均达标排放。另外，该公司安装的废气处理设施为RTO设备，废气经浓缩后进入RTO进行燃烧，当RTO炉内温度升至设定值时，炉内自拍器关闭，因此自拍器无需一直开启，不持续燃烧属于正常现象。该公司在RTO排放口安装了在线监控设备，并与生态环境部门联网。 2.关于“车间涂料油墨储存仓库有两处，都不是危化仓库”问题，不属实。经查，该公司配建有1处危险化学品专用仓库，车间使用的涂料油墨存储在该危险化学品仓库内，仓库内设置了报警装置、防爆灯具等安全设施设备，符合危险化学品专用仓库标准。 3.关于“每年处理的废油布、废油墨盒、废油桶，都没有安装危废处理，只有很少一部分按照危废处理，大量危废按照普通废品处理”问题，部分属实。经查，该公司的废油布与其他生产车间产生的垃圾混合存放在王家泊村北以西、格特公司车间北墙外，按照《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中《危险废物管理豁免清单》的规定“废弃的含油抹布、劳保用品未分类收集的，全过程不按危险废物处理”要求，废油布无需按照危险废物处理标准处置。另外，现场该公司的废油墨盒、废油桶均存放在危废库内，经查阅2023年1月以来的危险废物产生、转移、库存台账，未发现有按照普通废品处理的情况。 4.关于“废油布仓库在王家泊村北以西，哥特公司车间北墙外。废油墨盒和废油桶在印铁车间空压机房往北车间走道西侧，以及办公楼房后夹道”问题，部分属实。经查，该公司的废油布与其他生产车间产生的垃圾存放在王家泊村北以西，格特公司车间北墙外，长期未处理。现场检查时，印铁车间空压机房往北车间走道西侧，以及办公楼房后夹道未发现废油墨盒和废油桶露天存放的情况，但夹道内存放有用废油桶盛放的防火沙和杂物。经了解，该公司存在将产生的废油桶暂存到夹道里的情况，但该问题在去年公司组织开展的安全环保隐患排查过程中，及时发现并自行整改。	部分属实	姜格庄街道办事处、区应急局、区生态环境分局采取以下措施： 1.责令该公司加强日常管理，定期维护废气处理设施，确保达标排放；设置一般固体废物暂存场所定期委托环卫部门处置；清理夹道内存放的防火沙和杂物。目前上述问题已经完成整改。 2.加大对该公司的检查力度，确保各项处理设施正常运行，对发现的环境违法行为，依法进行查处。	加大日常监管力度，杜绝此类问题发生。	已办结	无	
34	X3YT202404230034	来信	芝罘区大马路44号滨海广场周围有许多简易房，管理混乱，浓烟弥漫，污水乱流，污染环境。	芝罘区	大气、水	4月24日，芝罘区政府组织东山街道办事处、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下： 信访件反映的点位是芝罘区滨海广场广仁路区域，属于芝罘区夜间经济的一个特色街区，由“小聚会（烟台）餐饮管理有限公司”具体负责管理，周围无居民区。营业时间为每年五月一日至十月八日的16:00-22，00，目前尚未开始营业。问题反映的简易房按照广场和管理单位的要求有序摆放，且凡是涉及油烟的板房全部按要求安装了油烟净化设备。现场未发现有油烟及污水乱流问题存在。	部分属实	东山街道办事处责令小聚会（烟台）餐饮管理有限公司采取以下措施： 1.完成管理方对此夜市目前现有板房摊位在开街开市前全部重新梳理，除了现有的油烟板房设备外，储备一批油烟净化器，对有新来商户需要或是操作与油烟有关的项目，由管理单位监督先行安装油烟净化器后方可营业，杜绝油烟排放现象。 2.严格环境管理，及时做好环境清扫、垃圾清运工作和排水设施的规范化操作，全部设备按滨海广场管理处的规划图纸统一施工设置，避免出现问题。	禁止油烟扰民问题发生，加强环境卫生管理。	已办结	无	
35	D3YT20240423035	来电	莱山区院格庄街道郑家庄村村书记在海亮食品有限公司东边挖沙砍树，破坏山体。占用基本农田建溜雪场。	莱山区	生态	4月24日，莱山区组织院格庄街道、区自然资源局、区林业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1.信访人反映地块位于郑家庄村北，地块范围内包含基本农田和林地，现场毁因土地整理发生变化。经现场查看，地块范围内的林地地块内无立木，没有发现挖沙、砍树痕迹。因占用基本农田已被区自然资源局执法部门责令整改，土地整理期间未有砂石外运现象。 2.区自然资源局对该地块违规占用农用地的情况进行执法，已下达《责令停止违法行为通知书》和《责令改正违法行为通知书》。 3.街道已督促郑家庄村对基本农田和林地的整改，现已完成基本农田的复垦和播种，地块内的林地已完成补植。	属实	莱山区政府责令院格庄街道、区自然资源局、区林业局采取以下措施： 街道将督促村委严格用地监管，及时制止违规用地行为，对违法用地行为坚决上报区执法部门依法依规处置。	加强巡查监管，形成长效机制，保持良好的生态环境。	已办结	无	
36	D3YT20240423036	来电	栖霞市蛇窝泊镇石角奔村村东养猪场养猪废水流到河里。	栖霞市	水	2024年4月24日，栖霞市组织农业农村局、烟台市生态环境局栖霞分局、蛇窝泊镇政府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该养猪场是病某住养猪场，2021年建成，环保手续齐全，污染防治设施齐全，有4排猪舍，设计存栏4200头，当前存栏3800头，场内粪污处理设施有干湿分离机1台、无盖贮粪池1处（4000m3），无盖粪水池1处（3000m3），发酵囊1处（1000m3），粪污资源化处理台账和粪污消纳协议齐全，现场调查发现粪污收集池未加装遮雨棚，不排除下雨天存在废水流到河里的隐患。2023年7月例行巡查时，发现该猪场违规乱排情况，已对其进行了行政处罚，现场核查猪场附近小河沟水质清澈，废水流到河里情况。	部分属实	栖霞市农业农村局、生态环境分局、蛇窝泊镇政府责令养殖场采取以下措施： 1、加快对未加盖顶棚的贮粪池和粪水池加盖顶棚，完善粪污处理设施，预计2024年5月底整改完成。 2、加大巡查检查力度，确保养殖粪污规范收集处理不外排。	规范养殖，杜绝废水外排。	未办结	无	
37	D3YT20240423037	来电	栖霞市松山镇，栖霞北收费站往南走300米左右左手边，有一排楼房，民众汽修和城北汽修中间的一个厂房，在里面偷着干废塑料，汽水直排进入厂房后边的河里，污染河水，晚上偷着干，异味（废塑料味）扰民。厂房大门被白铁皮遮住，看不清里面，干的时候也关门。	栖霞市	水、大气	2024年4月24日，栖霞市组织生态环境分局、松山街道办事处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反映的塑料加工点为松山街道S209省道东侧中化石油北侧的平房，两个大门，其中一个被铁皮遮住，此处为王某凯个人经营，无任何手续，主要是利用废旧PE塑料热熔加工塑料颗粒，现场检查时，该加工点大门紧闭，已停产多日，车间内有成套塑料加工设备，车间附近堆放着食品厂和酒厂的废渣明包装材料，仓库内码放着加工好的成品，熔融工序产生的废气经烟气处理设施处理后排空，清洗工序废水经细网过滤后排入河道，排放口附近河水水质明显比上游差。	属实	生态环境分局、松山街道办责令该加工点采取以下措施： 1.对违法行为进行立案调查； 2.督促该加工点拆除设备，及时清理原料和产品。将加强巡查，确保该颗粒加工点不再继续生产。	加大巡查力度，杜绝废气、废水破坏环境。	已办结	无	
38	D3YT20240423038	来电	黄渤海新区厦门大街泰东混凝土生产时粉尘大。	黄渤海新区	大气	2024年4月24日，烟台黄渤海新区管委组织烟台市生态环境局黄渤海新区分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1.该企业位于开发区厦门大街4号，主要从事商品混凝土生产销售，共建设两条产线，环评审批验收手续齐全。 2.检查当日，企业正常生产，配套建设的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贮存原料已覆盖仅留有作业面；原料采用封闭式传送带输送至搅拌机，输料口、投料口和搅拌机上方设置喷淋设施，厂区大门内建设了车辆冲洗装置，现场检查时，喷淋设施、冲洗装置均运行正常。现场检查发现其中一条生产线搅拌机滤筒除尘器处理效果不佳，企业已立即将该产线停产，进行维修，待维修完成后恢复生产。	属实	烟台黄渤海新区管委责成烟台市生态环境局黄渤海新区分局采取以下措施： 1.要求该企业对两条产线配套脉冲除尘器内40个滤材进行全部更换，进一步提高处理效率，已于4月26日完成。 2.加大环境执法巡查力度、频次，一旦发现企业超标、偷排等环境违法行为，依法严肃查处。	加强管理，减少粉生对周边的影响	已办结	无	
39	D3YT20240423039	来电	栖霞市翠屏街道南七里庄香江路东头修车目无环保手续。	栖霞市	其他	2024年4月24日，栖霞市组织生态环境分局、交通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反映的点位为栖霞市卓冠汽车维修服务部，占地面积500平米，主要进行货车维修业务，无喷漆作业，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无需办理环评审批手续，也不需要办理排污许可手续。废机油、废机油桶、废机滤签订了危险废物委托处置合同，危废贮存在危险废物暂存间。	部分属实	生态环境分局责令该服务部采取以下措施： 危险废物按要求规范收集、贮存、处置危险废物。	危险废物要规范贮存。	已办结	无	
40	D3YT20240423040	来电	龙口市新嘉街道龙宇食品有限公司夜间生产，未运行废水治理设施，将生产废水通过企业自行铺设的地下管道排入张家村的农村污水改造的管道。	龙口市	水	4月24日，龙口市组织烟台市生态环境局龙口分局、新嘉街道办事处，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1.信访人反映的龙口市新嘉街道龙宇食品有限公司，位于新嘉街道张家村东南方向，成立于2008年，设计规模为年产粉丝粉条（淀粉制品）600吨。生产工艺：淀粉－打糊搅拌－漏丝－凉粉－冷冻－解冻－喷晒－入半成品库－挑选－称重包装－检验－入成品库，废水主要为凉粉废水、解冻废水、车间冲洗废水，配套建有一体化污水处理系统。该企业环保手续齐全。 2.针对“企业夜间生产，未运行废水治理设施，将生产废水通过企业自行铺设的地下管道排入张家村的农村污水改造的管道”问题，经核查，该企业根据市场订单存在夜间生产情况，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采用间歇式处理方式，水量达到水位限值时才开始运行。现场检查时，该企业粉丝加工车间正常生产，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未运行。现场调阅间，该企业污水处理设施运行记录台账记录清楚；自行检测计划能够按照检测计划频次开展自行检测，报告数据显示污染物达标排放，经进一步核实，张家村农村污水改造工程于2022年建成完工，因该企业每天排水量大约在8立方米，经与张家村协商，该企业将处理后达标水通过自建管道连接到张家村农村污水管道排放，经提升泵提升至张家村东北方向收集池内，每天由专人专车拉运至泳汶河污水管网内，最终于泳汶河污水处理厂处置。该处理方式与企业环评审批意见，生产废水经污水处理系统处理达标后用于灌溉农田的要求不符。4月25日凌晨，对该公司再次进行了夜间检查，该企业夜间未生产。	属实	烟台市生态环境局龙口分局、新嘉街道办事处采取以下措施： 1.对龙口市龙宇食品有限公司废水排放去向发生变更的违法行为进行了立案查处，同时，督促企业对连接管道进行拆除，将生产废水收集于沉淀池内，用于农田灌溉。目前，已完成整改。 2.严格落实环境网格化监管责任，压实企业环境保护主体责任，确保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整改措施落实到位，减少废水对周边环境影响。	已办结	无	
41	D3YT20240423041	来电	招远市辛庄镇磁口村村西头朱流河东岸，各种垃圾成堆，污染河水。河东岸还有个污水坑，离自来水井很近（污水坑在自来水井上游）	招远市	水	4月24日，招远市组织水务局、辛庄镇政府、烟台市生态环境局招远分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1.关于“招远市辛庄镇磁口村村西头朱流河东岸，各种垃圾成堆，污染河水”问题。“朱流河”实为“诸流河”。经核查，现场确实有垃圾堆放问题，为周边村民倾倒的生活垃圾。烟台市生态环境局招远分局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公司对诸流河河道提取水样进行检测，数据显示，相关检测指标均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Ⅴ类水质标准要求。 2.关于“河东岸还有个污水坑，离自来水井很近（污水坑在自来水井上游）”问题。经查，“污水坑”实为磁口村自建污水收集池，距离诸流河约300米，2021年建成后因村内未建设生活污水收集管路，收集池一直未启用，因前期强降雨天气导致收集池雨水外溢，流到周边水沟。经现场核查，该收集池下游100米处有1处水井，原为磁口村自来水井，于2000年弃用，目前该水井主要用于农业灌溉。烟台市生态环境局招远分局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公司对该水井提取水样检测，数据显示，相关检测指标均符合《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中Ⅲ类水质标准要求。	部分属实	招远市水务局、辛庄镇政府采取以下措施： 1.立即组织人员对垃圾进行清理，截止4月24日晚已清理完毕。 2.加大河道巡查力度，对发现问题立查立改，避免倾倒垃圾等问题再次发生。 3.定期对收集池周边进行巡查，及时清运维护，避免出现收集池水满外流等问题。	整改到位，确保群众满意	已办结	无	
42	D3YT20240423042	来电	栖霞市苏家店镇杨家村杨国政在自家养牛，他家离村里的吃水井很近，感觉会污染地下水。	栖霞市	水	2024年4月24日，栖霞市组织农业农村局、生态环境分局、苏家店镇政府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该养殖户是杨某政养牛户，为散养户，当前家里养牛2头，粪污处理方式为垫料还田，平均每个星期清理一次粪便，现场未发现粪污外排现象，村庄公用水井距离杨某政家约30米，安装了净水设备。生态环境分局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公司对水井的原水取样检测，结果显示水质符合《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Ⅲ类水标准，未出现特征污染物指标异常。	部分属实	农业农村局责令养殖户采取以下措施： 及时将牛移出村内，选择合适饲养场地饲养现已整改完成。	规范养殖	已办结	无	
43	D3YT20240423043	来电	莱阳市姜疃镇北宋格庄村，有一个埋在地下的管子（直径约70公分的水泥管子，在北宋格庄村北约100米，庙山后面，姜疃商业街南头往西80米左右）每天向玉岱河排放污水，污水发红或发黑，污染河水。	莱阳市	水	4月24日，莱阳市组织姜疃镇政府、烟台市生态环境局莱阳分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现场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信访件反映的排水管位于姜疃镇商业街南头以西100米，汛期时，周边雨水通过管道经玉带河边排口入河。 关于“每天向玉岱河排放污水，污水发红或发黑，污染河水”问题。现场调查时，该排水管有水流出至玉带河，经查，该排水管与姜疃镇驻地小区及商户生活污水管道共用一个观察井，观察井内污水管道因年久失修破裂，导致部分生活污水通过信访件反映的排水口排至玉带河。现场未发现排放水颜色发红或发黑的情况。	部分属实	莱阳市政府责成姜疃镇政府采取以下措施： 1.立即对破损的管道进行修补。目前管道已维修完成。 2.加大对区域内排污管道的巡查力度，发现破损等问题及时检修。	加大巡查力度，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已办结	无	
44	D3YT20240423044	来电	高新区鱼鸟河与辛安河中间，官庄路北边有个东耀水产，养殖池里的水加药消毒后，未经处理直接排海。	高新区	水	4月24日，烟台高新区组织经济发展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经现场检查及问询企工作人员，烟台东耀水产有限公司池塘养殖品种为海参，不存在养殖池塘加药消毒行为。池塘底质为沙质；需定期进行池塘补水；夏季高温时，需开闸交换水降低池塘水温。4月24日，区经济发展局白天及夜间对该企业进行巡查，均未发现养殖池塘加药消毒及池塘排水行为。	部分属实	4月24日，区经济发展局采取以下措施： 1.对育庄路区域养殖单位逐户开展绿色海水养殖技术及法律法规的宣贯，提高养殖单位的绿色养殖意识，确保养殖单位规范养殖。 2.加大对该区域养殖单位的巡查力度，防止违规排海问题发生。	1.对养殖户进行宣贯，规范绿色养殖行为。 2.加大巡查力度，防止违规排海问题发生。	已办结	无	
45	D3YT20240423045	来电	莱山区解家庄街道冶头西村村东大河南边（高陵水库流下来的河），以整治荒地的名义挖沙（面积约2亩地，深度约7米），大部分河底沙被拉到固力搅拌站了，部分被拉到朱柳村一个水泥厂附近淘金。现在河边剩了个大坑，希望恢复原状。	莱山区	生态	4月24日，莱山区组织解甲庄街道、区自然资源局、区农业农村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1.经现场勘察，该问题情况属实，现场确实存在面积约为2亩的大坑。 2.针对涉嫌非法挖沙取土、河底沙拉到固力搅拌站以及拉到水泥厂附近淘金的问题，莱山区自然资源局已立案调查。	属实	莱山区政府责令织解甲庄街道、区自然资源局、区农业农村局采取以下措施： 加快调查进度，对违法违规事项依法处理。	恢复原貌，加强监管，杜绝类似情况发生。	未办结	无	
46	D3YT20240423046	来电	海阳市里店镇孙格庄村村南面，原来是牛场，现在厂子里不知道在生产加工什么东西，时常发出臭烘烘的刺鼻气味。	海阳市	大气	4月24日，海阳市组织二十里店镇、烟台市生态环境局海阳分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1.信访件反映的“海阳市里店镇孙格庄村村南面，原来是牛场 ”经现场查看，该处原为海阳市正丰塑料制品有限责任公司，于2010年11月3日被吊销。于2023年8月出租给二十里店镇潘家村宋某使用。 2.信访件反映的“现在厂子里不知道在生产加工什么东西，时常发出臭烘烘的刺鼻气味”问题部分属实，经现场查看，厂区无生产设备，未见生产加工活动，厂区院内露天堆放两堆海藻。经核实，宋某自2024年3月开始在院内进行海藻晾晒工作，现场有轻微异味。	部分属实	二十里店镇、烟台市生态环境局海阳分局转对相关问题采取以下措施： 1.责令该海藻所有人宋某将现场露天堆放的海藻全部清理外运。已于4月25日清理完毕。 2.二十里店镇、烟台市生态环境局海阳分局等部门配合联动，形成监管合力，二十里店镇每月巡查1次，部门定期督查，确保不再出现此类问题。	整改措施落实到位，现场露天堆放的海藻清理完毕。	已办结	无	
47	D3YT20240423047	来电	蓬莱区宋家庄村鹏程汽车配件噪声和异味扰民。	蓬莱区	大气、噪声	4月24日，蓬莱区组织烟台市生态环境局蓬莱分局、大辛店镇政府，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蓬莱区宋家庄村鹏程汽车配件全名为蓬莱鹏程汽车配件有限公司，该公司主要生产车用转向节，环保手续齐全。该公司电炉熔化和浇注过程产生废气，熔化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催化燃烧方式处理后排放，浇注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UV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后排放；机加工打磨工序产生一定噪音，企业在封闭车间内进行作业，但噪声对周边仍有影响。烟台市生态环境局蓬莱分局委托有资质单位对该公司厂界噪声和废气进行了检测，结果符合排放标准要求。	部分属实	烟台市生态环境局蓬莱分局责令蓬莱鹏程汽车配件有限公司采取以下措施：生产时尽量避开居民休息时间，严格控制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噪声和异味，不得影响周边居民的正常生产生活。	污染防治设施稳定运行，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已办结	无	
48	D3YT20240423048	来电	莱阳市河洛镇李家楼村西山上，有人挖白泥，形成大坑，也不回填。	莱阳市	生态	4月24日、莱阳市政府组织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河洛镇政府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现场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信访件反映的位置位于莱阳市河洛镇李家楼村西500米处，现场为废弃矿坑，土地性质为工矿用地。经查，该处为2015年赵某非法开采形成，2022年当事人赵某到莱阳市公安局主动投案，公安立案侦查后，移送莱阳市人民检察院起诉。2022年以后此处再未发现新增非法采矿问题。	基本属实	莱阳市政府责成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河洛镇政府采取以下措施： 强化日常监管，对自然资源领域苗头性的违法违规问题，做到及时发现、迅速处置，全力遏制新增非法开采、破坏土地等行为。	加强日常巡逻监管，发现问题依法依规处理。	已办结	无	
49	D3YT20240423049	来电	栖霞市南外环红绿灯东100米路南栖霞市鹏达工贸有限公司，是个混凝土搅拌站，露天存放沙土，砂石，扬尘严重。	栖霞市	大气	2024年4月24日，栖霞市组织生态环境分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栖霞市鹏达工贸有限公司位于栖霞市翠屏工业园内，南外环红绿灯东240米路南，环保手续齐全，主要生产预拌混凝土。现场检查时正常生产，筒仓和搅拌机配备除尘器并正常运行，厂内设置了车辆冲洗平台并正常运行，设置封闭料场储存砂石等原辅料，配料区设置水喷淋装置进行喷洒抑尘，厂区地面硬化并及时清扫，定期洒水抑尘，未发现扬尘情况，厂区原料车间南侧砂石原料露天堆放，用抑尘网进行了遮盖，抑尘网之间连接处有物料裸露。	属实	生态环境分局责令该企业采取以下措施： 1.将抑尘网连接处裸露物料进行完全覆盖，减少扬尘隐患，4月24日已整改完毕。 2.加强厂区内扬尘管控，物料遮盖，定期洒水抑尘，防止扬尘。	露天堆放物料要采取抑尘措施，抑制扬尘问题产生。	已办结	无	
50	D3YT20240423050	来电	招远市辛庄镇大刘家村中矿金业集团有限公司，地下采矿爆破声影响生活，把地下水都抽干了，投诉人家里的井抽不出水了，房屋振裂了。	招远市	噪声、水	1.关于“招远市辛庄镇大刘家村中矿金业集团有限公司”问题。“中矿金业集团有限公司”实为招远市北截金矿有限公司北截矿区(北截矿段，矿区证照齐全有效。 2.关于“地下采矿爆炸声影响生活，房屋震裂”问题。经核实，目前北截矿区是浅爆破作业段为“-670米中段”，作业地点距地表垂直距离为730米，距大刘家村村民居住区最近的水平距离为1370米。北截矿区于2019年6月由山东省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设计院有限公司出具了《招远市辛庄黄金矿业工程有限公司北截矿区扩界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并取得生态环境部门的批复同意，报告结论为井下爆破作业而产生的爆破振动不会对村庄地面建(构)筑物造成破坏。经现场调查核实，大刘家村村民反映每天能听到2-3次轻微爆破声，不影响正常生活，未发现有因爆破而导致房屋震裂的情况。 3.关于“把地下水都抽干了，投诉人家里的井抽不出水了”。经核实，招远市北截金矿有限公司已办理取水许可证，有效期至2026年12月13日，取水手续齐全。生态环境部门批复同意的《招远市辛庄黄金矿业工程有限公司北截矿区扩界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中明确：本项目开采层位于构造裂隙含水层中，但是该构造裂隙富水性差，且断裂构造裂隙含水层与浅层地下水水力联系并不密切，附近居民生活用水均为自来水，矿井排水对区域地下水资源的影响较小，且矿坑涌水并未对周围